

北京市鑫兴律师事务所
关于襄阳佰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鑫兴股字[2014]XYBD 第 005 号

致：襄阳佰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所受公司委托，作为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专项法律顾问，就本次挂牌事宜，已分别出具了《关于襄阳佰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和三份补充法律意见书。现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公司 2014 年 10 月 21 日反馈意见，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四）是对《法律意见书》的必要补充，并与本所之前已出具的三份补充法律意见书构成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所在《法律意见书》中的声明事项及所使用的释义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一、反馈意见：请主办券商、律师补充核查公司林权证已到期的两块林地是否存在不能取得林权证、是否存在不能续租的情况及其对公司生产经营是否会产生重大影响，发表明确意见

经核查，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过渡湾镇茶庵村向公司出租林地承包经营权的两户村民所持《林权证》已到期，具体情况如下表：

该 2 户与公司签订的租地协议主要内容			该 2 户所持《林权证》信息	
出租人	租赁面积 (亩)	租赁协议约定的承租期限	证书编号	承包权终止 日期
李自富	7.66	2012/10/1 至 2062/9/30	鄂保林证字（2005）第 300927 号	2014/8/31
姜发全	2	2012/10/1 至 2062/9/30	鄂保林证字（2005）第 301984 号	2014/8/31

经本所律师电话访谈过渡湾镇人民政府林业站站长马新先生并根据其说明，按照 2008 年中央 10 号文件精神及当地现在执行的具体政策，村民《林权证》到

期后，可由其本人直接申请换证，继续承包。相应程序是：本人领取并填写申请表格，经村委会核实盖章后，提交到乡镇林业站，林业站初审后再报到县林业局审批，最后由县林业局代表县政府换发林权证。审核的内容主要是与山林承包到户时的底档核对，只要相符即给予换证。重新换证后的承包期限按自首次林权证确定的生效日（全县首次发放林权证时间为2004年）起计算满70年截止掌握。由于目前换证工作实质是落实2008年中央10号文件政策的延续，所以，如村民旧证期满未及时申请换证，不影响其随时提出换证的权利，也不会因没及时申请而收回其林地承包经营权。林业部门平时也在向村民宣讲及时申请办理换证。

另根据经公司了解的情况和说明，上述两户村民还没有提交换证申请。

前述2008年中央10号文件，即《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发[2008]10号）。该文件提出：“用5年左右时间，基本完成明晰产权、承包到户的改革任务。”“在坚持集体林地所有权不变的前提下，依法将林地承包经营权和林木所有权，通过家庭承包方式落实到本集体经济组织的农户，确立农民作为林地承包经营权人的主体地位。”“林地的承包期为70年。承包期届满，可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继续承包。已经承包到户或流转的集体林地，符合法律规定、承包或流转合同规范的，要予以维护；承包或流转合同不规范的，要予以完善；不符合法律规定的，要依法纠正。”“在不改变林地用途的前提下，林地承包经营权人可依法对拥有的林地承包经营权和林木所有权进行转包、出租、转让、入股、抵押或作为出资、合作条件，对其承包的林地、林木可依法开发利用。”

根据上述核查情况，本所律师认为：

1、根据国家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精神和当地执行的具体政策，前述两户《林权证》已到期村民享有随时提出换发林权证，延续承包的权利，并根据其目前出租给公司的合法流转状况，不存在不能取得林权证的风险。

2、在两户村民未申请换证之前，虽然从法律效力上其相应的林地承包经营权已终止，可能导致公司与其签订的租赁协议在该林权证终止日后无效，但鉴于按照目前执行的政策，该两户村民有权随时申请换发林权证，其相应的林地承包经营权能够延续，因此，根据《合同法》第五十一条“无处分权的人处分他人财产，经权利人追认或者无处分权的人订立合同后取得处分权的，该合同有效”的规定，只要该两户村民申请换证，公司与其签订的租赁协议将继续有效，并由于重新换证后的承包期为自其原《林权证》确定的生效日起延续到70年，其延续的承包经营权的有效期限长于与公司签订的租赁协议的剩余期限，出租人权利瑕

疵将消除，更有助于双方协议的履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建议公司及时督促两户村民及时申请换发《林权证》。

二、结合本次核查，更正如下《法律意见书》“十、公司主要财产”之（一）之“2、租用的土地使用权”存在的对承租期限的过录错误，更正内容为字体加粗部分

（1）租赁国有林场的林地

序号	出租人	出租人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林权证编号	座落	租赁面积（亩）	租赁协议约定的承租期限	林权证终止日期
2	保康县国营横冲药材场	鄂保林证字（2005）第303659号	保康县后坪横冲	800	2011/9/1 至 2031/8/31	2054/12/31
3		鄂保林证字（2005）第303659号	横冲	600	2012/7/1 至 2032/6/30	

（2）以承租农户林地承包经营权的方式使用的林地

序号	出租人	林权证编号	座落	租赁面积（亩）	租赁协议约定的承租期限	林权证终止日期
1	王凤东	鄂保林证字（2010）第212515	过渡湾镇茶庵2组	200	2010/9/1 至 2060/8/30	2058/6/1

以上更正不影响《法律意见书》的意见和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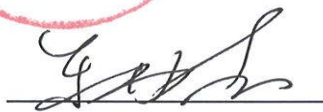
（下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鑫兴律师事务所关于襄阳佰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签署页。)

北京市鑫兴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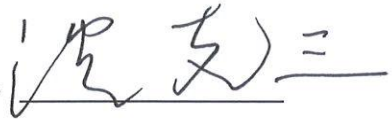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乐沸涛



经办律师:

潘克三



裴虹博



2014 年 10 月 21 日